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3)

###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告

#### 業績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3	30,600	62,365
銷售成本		(16,084)	(40,607)
毛利		14,516	21,758
其他收入	5	1,213	437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1,957)	7,282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43	787
其他減值虧損	8	(2,023)	(2,769)
銷售費用		(4,891)	(13,051)
行政費用		(31,078)	(33,164)
其他費用	9	(14,631)	(19,523)
財務費用	7	(125)	(1,07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70)	(260)
除稅前虧損	9	(38,503)	(39,574)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152)	369
年度虧損		(38,655)	(39,205)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8,631)	9,83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4,881	(6,408)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將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	(2)	—
	<u>4,879</u>	<u>(6,408)</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3,752)</u>	<u>3,425</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42,407)</u></u>	<u><u>(35,780)</u></u>
應佔年度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7,223)	(28,943)
— 非控股權益	(1,432)	(10,262)
	<u><u>(38,655)</u></u>	<u><u>(39,205)</u></u>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0,596)	(24,025)
— 非控股權益	(1,811)	(11,755)
	<u><u>(42,407)</u></u>	<u><u>(35,780)</u></u>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	
	<u><u>(2.2)</u></u>	<u><u>(1.8)</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89	163
使用權資產		617	172
商譽	13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765	935
無形資產	14	6,013	2,057
租金按金	16	466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6,301	8,032
遞延稅項資產		31	—
		<u>14,282</u>	<u>11,35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4,359	35,630
應收貿易賬款	15	8,674	18,718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41,374	4,90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2,320	338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	—	5,539
銀行結存及現金		61,497	129,527
		<u>148,224</u>	<u>194,65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8	1,419	2,3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10,662	11,676
合約負債		—	185
租賃負債		2,190	601
應付稅項		478	283
		<u>14,749</u>	<u>15,107</u>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流動資產淨值</b>	<u>133,475</u>	<u>179,54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47,757</u>	<u>190,906</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	12
租賃負債	<u>357</u>	<u>–</u>
	<u>357</u>	<u>12</u>
<b>資產淨值</b>	<u><u>147,400</u></u>	<u><u>190,894</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687	16,687
股份溢價及儲備	<u>121,863</u>	<u>166,1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8,550	182,840
非控股權益	<u>8,850</u>	<u>8,054</u>
<b>總權益</b>	<u><u>147,400</u></u>	<u><u>190,894</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當可合理預期該等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之決策，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提供之代價之公平價值計算。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為便利財務報表之使用者，由於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引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之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入

####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版及知識 產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自然 語言處理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確認收入之時間：</b>					
於某時點					
– 漫畫書籍銷售	8,336	–	–	–	8,336
– 來自知識產權授權 之版權收入	3,647	–	–	–	3,647
– 新媒體廣告收入	–	15,328	–	–	15,328
– 酒類銷售	–	–	3,289	–	3,289
總計	<u>11,983</u>	<u>15,328</u>	<u>3,289</u>	<u>–</u>	<u>30,600</u>
<b>地區市場：</b>					
香港(營業所在地)	11,983	–	3,289	–	15,272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15,328	–	–	15,328
總計	<u>11,983</u>	<u>15,328</u>	<u>3,289</u>	<u>–</u>	<u>30,600</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收入確認之時間：</b>				
於某時點：				
– 漫畫書籍銷售	8,582	–	–	8,582
– 來自知識產權授權之版權收入	3,470	–	–	3,470
– 新媒體廣告收入	–	48,805	–	48,805
於某時段				
– 社交媒體市場推廣	–	1,508	–	1,508
總計	<u>12,052</u>	<u>50,313</u>	<u>–</u>	<u>62,365</u>
<b>地區市場：</b>				
香港 (營業所在地)	12,052	–	–	12,052
中國	–	50,313	–	50,313
總計	<u>12,052</u>	<u>50,313</u>	<u>–</u>	<u>62,365</u>

#### 4.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 (即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 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及服務之類型。此亦為組織本集團所依據之基準，並特別專注於本集團之經營部門。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之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新註冊成立一間附屬公司開展自然語言處理業務。

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漫畫書籍出版及來自漫畫知識產權之版權收入。
- 數碼化市場推廣：於中國提供數碼化市場推廣及通訊、知識產權數碼化及知識產權代理服務。
- 零售與批發：酒類銷售。
- 自然語言處理：實時人機交互的人工智能語音技術，包括在軟件及嵌入式芯片組域中的設計及實現。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所作之分析。

###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自然語言 處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11,983</u>	<u>15,328</u>	<u>3,289</u>	<u>–</u>	<u>30,600</u>
分部業績	<u>1,261</u>	<u>(8,654)</u>	<u>(721)</u>	<u>(1,191)</u>	<u>(9,305)</u>
未分配開支					(28,277)
未分配收入					465
其他收益及虧損					<u>(1,386)</u>
除稅前虧損					<u><u>(38,503)</u></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2,052	50,313	—	62,365
分部業績	798	(24,959)	(420)	(24,581)
未分配開支				(20,200)
未分配收入				11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547
商譽之減值虧損				(1,452)
除稅前虧損				(39,574)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之除稅前虧損，並無分配至若干其他收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商譽之減值虧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以及未分配企業開支。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措施。

由於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整體僅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故並無披露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市場 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自然語言 處理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計量分部損益所包括之金額：</b>							
無形資產攤銷	252	379	-	-	631	-	631
銀行利息收入	(37)	(137)	(1)	(4)	(179)	(36)	(215)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41	17	-	-	58	59	11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25	-	-	-	525	1,560	2,085
財務費用	39	-	-	-	39	86	12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42)	-	-	(42)	-	(4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81)	14	(1)	42	(626)	(17)	(643)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	-	1,778	1,778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245	-	-	245	-	24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70	-	-	-	170	-	170
<b>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金額</b>							
添置非流動資產	34	13	-	-	47	14	61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版及知識 產權授權 千港元	數碼化 市場推廣 千港元	零售與批發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計量分部損益所包括之金額：</b>						
無形資產攤銷	-	1,861	-	1,861	-	1,861
銀行利息收入	(39)	(138)	-	(177)	(14)	(191)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	76	-	77	61	13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1,030	-	1,030	1,057	2,087
財務費用	35	974	-	1,009	62	1,07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41	(1,017)	2	(874)	87	(787)
物業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8	-	8	-	8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	-	1,452	1,45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1,309	-	1,309	-	1,30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60	-	-	260	-	260
<b>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金額</b>						
添置非流動資產	6	-	-	6	4	10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位於中國（包括香港）。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之資料乃根據貨品實際交付之地點或向客戶提供服務之地點呈列，而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基於資產之所在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營業所在地）	15,272	12,052	7,484	2,655
中國	15,328	50,313	-	672
	<b>30,600</b>	<b>62,365</b>	<b>7,484</b>	<b>3,327</b>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及租金按金）有關者。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相關年度來自貢獻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之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 A <sup>1</sup>	不適用 <sup>4</sup>	15,580
客戶 B <sup>1</sup>	不適用 <sup>4</sup>	7,670
客戶 C <sup>1</sup>	6,251	不適用 <sup>4</sup>
客戶 D <sup>2</sup>	5,590	不適用 <sup>4</sup>
客戶 E <sup>3</sup>	3,289	不適用 <sup>4</sup>

<sup>1</sup> 收入來自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

<sup>2</sup> 收入來自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分部。

<sup>3</sup> 收入來自零售與批發分部。

<sup>4</sup> 相應收入並未於有關年度為本集團之總收入貢獻多於10%。

## 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產生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漫畫書籍	8,336	8,582
優質酒類	3,289	—
版權收入	3,647	3,470
數碼化市場推廣	15,328	50,313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15	191
漫畫課程收入	—	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8	98
補貼(附註)	827	—
雜項收入	104	139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39	—
	<u>1,213</u>	<u>437</u>

附註： 補貼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相關補貼，所提供的防疫抗疫基金下保就業計劃所授出的約676,000港元。所有補貼均為一次性及非經常性。

## 6. 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 持作買賣	(381)	64
– 其他	(996)	6,24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14)	(15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2	—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	93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08)	192
	<u>(1,957)</u>	<u>7,282</u>

## 7.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	—	93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5	140
	<u>125</u>	<u>1,071</u>

## 8. 其他減值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商譽(附註13)	–	(1,452)
– 無形資產(附註14)	(245)	(1,309)
– 物業及設備	–	(8)
– 使用權資產	(1,778)	–
	<u>(2,023)</u>	<u>(2,769)</u>

## 9.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6,211	3,349
其他員工成本：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73	1,345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372	28,789
	<u>24,556</u>	<u>33,483</u>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580	1,450
– 非審計服務	220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505	4,302
達成客戶合約之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約808,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734,000港元))	8,579	36,305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17	13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085	2,087
無形資產攤銷	631	1,861
法律、諮詢及其他專業費用(計入其他費用)(附註i)	7,126	9,284
研究成本(計入其他費用)	5,939	10,23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計入其他開支)(附註ii)	1,566	–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050	1,39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2)	–
	<u>24,556</u>	<u>33,483</u>

附註i：有關款項指支付予就業務營運提供法律服務及專業意見之律師及顧問之費用，並呈列於「其他費用」項下。

附註ii：授予外部顧問以換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購股權。

##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根據百慕達之法則及規例，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毋須於百慕達繳交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二年：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繳納超過2百萬港元以上利潤之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統一稅率為16.5%繳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的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95	282
遞延稅項		
– 遞延稅項抵免	(43)	(651)
所得稅開支(抵免)	<u>152</u>	<u>(369)</u>

## 11.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零港元)。

##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股數	<u>1,668,657</u>	<u>1,641,999</u>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37,223)</u>	<u>(28,943)</u>

由於假設轉換將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3. 商譽及減值評估

總額  
千港元

####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2,797
匯率調整	918
	<hr/>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3,715
匯率調整	(1,689)
	<hr/>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2,026

####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1,401
年內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452
匯率調整	862
	<hr/>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3,715
匯率調整	(1,689)
	<hr/>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2,026

####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hr/> <hr/>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hr/> <hr/>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兩個單獨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由一間附屬公司組成，即北京易奇門科技有限公司（「易奇門」）及北京匯傳網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匯傳網絡」），而該兩間附屬公司均屬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於其可收回金額減少至低於其賬面值時被視為獲減值。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及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

除上述商譽外，產生現金流量之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包括企業資產分配）連同相關商譽亦就減值評估計入各自之現金產生單位。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及其主要相關假設之基準概述於下文：

### **易奇門**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商譽已悉數減值。

### **匯傳網絡**

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收益大幅減少及蒙受虧損，董事已對與匯傳網絡有關之商譽進行減值評估，且其後確認有關商譽全額減值。

基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估計此現金產生單位日後將不會產生現金流淨額，因此屬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為零港元。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與匯傳網絡有關之商譽及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分別為約1,452,000港元及約8,000港元。

減值虧損已計入損益之「其他減值虧損」項目內。

## 14. 無形資產

	會所會籍 千港元 (附註a)	客戶合約 與相關 客戶關係 千港元 (附註b)	軟件 千港元 (附註b)	知識產權 千港元 (附註c)	總額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385	5,267	5,667	–	12,319
匯率調整	–	129	217	–	34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5	5,396	5,884	–	12,665
添置	–	–	–	4,880	4,880
匯率調整	–	(402)	(419)	–	(82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5	4,994	5,465	4,880	16,724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	5,267	1,686	–	6,953
年內扣除	–	–	1,861	–	1,861
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d)	–	–	1,309	–	1,309
匯率調整	–	129	356	–	48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5,396	5,212	–	10,608
年內扣除	–	–	379	252	631
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d)	–	–	245	–	245
匯率調整	–	(402)	(371)	–	(77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4,994	5,465	252	10,711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5	–	–	4,628	6,01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5	–	672	–	2,057

附註a：會所會籍為消閒會所之終身公司會所會籍。由於會所會籍被董事視為具備無限可使用年期，故會籍直至其使用年限定為有限前不會被攤銷。經考慮二手市場所報之價格後，並無須為這兩個年度對會所會籍進行減值。

附註b：客戶合約與相關客戶關係及軟件之賬面值按直線法以其剩餘可使用年期（即5年）攤銷。

附註c：知識產權指根據本集團擁有權以不同小說作家的出版及發行權利形式收購的知識產權。該等權利乃根據預期可為未來現金流量帶來貢獻的相關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即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附註d：由於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的收益減少及持續虧損，董事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軟件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軟件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根據評估結果，軟件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為零港元。因此，董事已釐定兩個年度有關軟件的無形資產減值約2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309,000港元）。

## 15.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1,224	22,478
減：信貸虧損撥備	(2,550)	(3,760)
	<u>8,674</u>	<u>18,718</u>

以下為按賬單日期呈列之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 – 60日	6,980	15,590
61 – 90日	381	1,788
91 – 180日	1,281	1,137
超過180日	32	203
	<u>8,674</u>	<u>18,718</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總毛值約2,82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232,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並逾期超過90日，而其中約2,27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577,000港元)被視為信貸減值。逾期90日或以上的結餘中約2,27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577,000港元)之信貸虧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作撥備。

## 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2,762	462
減：信貸虧損撥備	(44)	(102)
	<u>2,718</u>	<u>360</u>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39,130	4,566
減：信貸虧損撥備	(8)	(24)
	<u>39,122</u>	<u>4,542</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41,840	4,902
減：將於一年內結算或動用之款項	(41,374)	(4,902)
	<u>466</u>	<u>—</u>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金額主要包括自然語言處理業務向獨立第三方支付之無形資產按金約34,835,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金額主要包括根據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向媒體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約1,435,000港元。

## 17. 受限制銀行存款／或然負債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匯傳網絡為一宗被控匯傳網絡未能根據合約條款提供服務之法律訴訟之被告。該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深圳市南山區人民法院(「法院」)對匯傳網絡提出訴訟，以終止該份已簽訂之合約，並要求償還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約4,9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相當於約5,539,000港元))。該客戶亦已要求法院限制匯傳網絡之銀行結存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約4,9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相當於約5,539,000港元))。根據法院頒佈之查封、扣押及凍結財產通知書，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到期日已延長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於上期報告期末，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中級法院」)並未就訴訟作出二審判決。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匯傳網絡收到中級法院的二審判決，駁回上訴及維持原判決。根據中級法院作出的裁決，匯傳網絡被勒令向客戶支付服務費約人民幣800,000元。相關金額已悉數償還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在銀行收到裁決後，受限制銀行存款相應地解除。

## 18.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 – 60日	1,031	1,673
61 – 90日	308	219
超過90日	80	470
	<u>1,419</u>	<u>2,362</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15至90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間框架內予以結算。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已收按金約31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13,000港元)、應計經營開支約7,35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985,000港元)及應計薪金約2,2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734,000港元)。

## 19. 報告期後事件

- a)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中國四名賣方（「賣方」）就可能買賣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之100%股權（「銷售股本」）訂立協議，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人工智能硬件及軟件。賣方已同意以總代價約63,000,000港元出售銷售股本，總代價須透過促使本公司發行及配發191,000,000股股份之方式償付。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協議之條件，故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有關上述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 b)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出售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匯傳網絡之全部股權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人民幣50,000元。本集團將於出售完成後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 c)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初步換股價0.5港元認購本金總額最多1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8%，須每半年支付一次，到期日為發行日期滿兩週年當日。配售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內披露。
- d)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成立清算小組，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將易奇門及北京星河引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進行清算。本集團將於清算完成後終止確認兩間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清算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集團綜合虧損淨額增加約28.6%至37,223,000港元或每股2.2港仙（二零二二年：虧損28,943,000港元或每股1.8港仙）。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分析如下：

### 1. 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整體收入由62,365,000港元大幅減少約50.9%至30,600,000港元，其中約11,983,000港元、15,328,000港元及3,28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052,000港元、50,313,000港元及零港元）分別來自出版及知識產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以及零售與批發業務。

來自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313,000港元大幅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328,000港元。本集團的收入受中國疲弱經濟狀況影響。本集團部分客戶已退出市場，有些客戶利潤大幅下降。因此，客戶持續減少外包廣告及市場推廣活動。面對此業務下行趨勢，本集團專注於提升所承接項目的利潤率，並將營運規模縮減以節約現金及營運資金。本集團採取行動以整合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的營運。於財政年度結束後，本集團出售及開始自願清算三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見下文所述）。

與去年同期相比，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之收入大致穩定，減少約0.6%。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售及批發分部的收入錄得優質酒類銷售額為3,28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之封鎖措施結束，預期優質酒類的需求將隨著社交活動復甦而回升。



## 2.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14,516,000港元及毛利率47.4%，而二零二二年同期則錄得毛利21,758,000港元及毛利率34.9%。

毛利率增加乃由於生產成本控制及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採取新推廣策略所致。

## 3. 銷售費用

來自經營業務之銷售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051,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891,000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整合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令收益減少及營運規模縮減所致。

## 4. 行政費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行政費用總額約31,07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16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開支部分為員工成本約14,13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7,337,000港元)、使用權資產折舊約2,08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87,000港元)、審計費用約1,5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50,000港元)、上市及公司服務費用約1,21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43,000港元)、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約1,2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0,000港元)，及董事酬金約6,21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49,000港元)，其中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約2,18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行政費用減少主要由於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下業務活動減少及透過持續控制成本精簡營運所致。

## 5. 其他減值虧損

基於資產的可收回性評估，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1,77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

由於客戶合約產生的實際銷售額低於預期需求，故確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約2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30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匯傳網絡商譽約1,452,000港元已根據減值評估作出減值。

## 6. 其他費用

其他經營費用錄得研發成本約5,93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239,000港元)，用於開發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的線上平台。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就法律、諮詢及其他專業費用中支付予就業務營運及發展提供法律服務及專業意見之律師及顧問費用共約7,12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9,2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授予一名顧問的購股權確認費用約1,5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

## 7. 年度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虧損約38,6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9,205,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銷售額持續減少所致。本集團將繼續採取行動以削減成本及提高我們未來的盈利能力。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147,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90,894,000港元)，以及每股資產淨值為0.09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0.11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金融機構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約61,497,000港元，而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合共約8,621,000港元。

除以美元、澳元及港元計值之交易而承受與人民幣相關之外匯風險之外，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133,47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79,547,000港元）及流動比率為約10.0（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2.9）。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額約15,1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5,119,000港元），而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0.9%（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3%）。

總括而言，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有充足流動資金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一如以往，我們在管理財務狀況時保持審慎保守，以維持最高的財務靈活性。

## 已付無形資產按金

如附註16所述，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自然語言處理技術開發及生產軟件及芯片組支付按金合共約34,835,000港元。該無形資產用於設計及實施軟件及嵌入式芯片組，並生產多款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設備或應用環境的線下中文語音識別芯片。

## 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權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i)以現金代價2,800,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5%股權；及(ii)以現金代價2,000,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15%股權。該等收購已完成，而股權已由獨立第三方轉讓予本集團。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有52位僱員，其中31位於香港及21位於中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業務之員工成本（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2,187,000港元）合共約22,36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3,483,000港元）。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以確保其保持競爭力。若干董事及僱員可根據本集團表現及彼等之個人績效及表現收取酌情花紅及獎勵購股權。

## 更改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之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i)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刊發之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本集團與認購人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5港元認購278,000,000股認購股份。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認購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的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41,400,000港元用作以下用途：

1. 約8,6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以建立及加強市場推廣及技術團隊；
2. 約15,2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以提供關鍵意見領袖管理服務；
3. 約11,900,000港元用以捕捉潛在收購機會，以提升本集團之競爭力，並促進其長遠可持續發展；及
4. 約5,7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擬用作向關鍵意見領袖提供管理服務之營運資金之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即約15,200,000港元）尚未動用；約2,220,000港元擬用作潛在收購機會以提升本集團競爭力及長期可持續發展，惟尚未動用。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共17,420,000港元尚未動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經審慎考慮及評估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策略後，董事議決變更未動用之自認購事項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約17,420,000港元的用途，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薪金及福利、租金及水電費、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由本集團悉數動用。

## 建議收購事項

### 收購一間公司之全部股權(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Vanity Holdings Limited(「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四名賣方(分別為廣西富川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賣方A」)、深圳市群友智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賣方B」)、羅偉釗(「賣方C」)及劉鉅波(「賣方D」))訂立協議，據此，買方已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仿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仿腦科技」)之全部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50,000,000元，總代價為63,000,000港元，將透過促使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約0.33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91,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方式償付。

該建議收購事項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建議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刊發的公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之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初步換股價每股股份0.50港元(可予調整)認購本金總額最多為1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附帶權利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股份0.50港元轉換為換股股份。於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將向承配人配發及發行最多200,000,000股換股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最多為100,000,000港元。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之佣金以及其他成本及開支後)將約為98,500,000港元。

配售可換股債券尚未於報告日期完成。

### 出售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自願清算兩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繼上一個財政年度開始精簡及合併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後，本集團從而重組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匯傳網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匯傳網絡」）之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0,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北京易奇門科技有限公司（「易奇門」）之股東及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星河引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星河引擎」）之股東已通過決議案成立清算小組，以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對易奇門及北京星河引擎進行清算。

本集團認為易奇門及北京星河引擎之自願清算屬適當，可減少其虧損，並將資源及管理精力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現有業務，以及有助進一步探索潛在商機。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除附註17所披露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業務回顧**

#### **數碼化市場推廣**

本集團經歷較為艱難的一年。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導致的中國封城及業務受阻於本財政年度末前結束，但過去兩年經濟活動的下行趨勢嚴重影響我們的整體業務活動，尤其是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面對如此嚴峻的商業及經濟環境，本集團專注於節約資源、重整業務，以及採取行動控制及削減成本及開支。於本年度，數碼化市場推廣之收入由二零二二年之50,313,000港元減少69.5%至二零二三年之15,328,000港元。

於簡化營運方面，本集團將在配對知識產權中應用大數據分析，以協助客戶進行產品及服務之市場推廣的兩間擁有55%權益之北京附屬公司(包括均專注於數碼化市場推廣之北京乾智傳視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乾智」)及匯傳網絡)的營運於去年進行合併。該合併節省大量成本。然而，本集團收入急劇下降，原因為業務復甦前景未見明朗，同時，營運分部亦遭受人員大量流失。於財政年度結束後，本集團決定出售匯傳網絡，以進一步簡化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的架構。此外，經過與我們的合營夥伴WPP Marketing (Hong Kong) Limited(於北京星河引擎擁有19.9%權益)討論及磋商後，其已同意開始北京星河引擎自願清算程序。北京星河引擎於二零二一年成立，從事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我們的數碼化市場推廣團隊的技術支持及服務，但其經營業績遠低於預期及預測。對於北京星河引擎而言，於可見未來概無合理的方法和前景可對其財務表現作出任何重大改善。

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目前正處於抉擇關頭，本集團進一步通過決議案，對易奇門(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進行清算。於本財政年度結束後，於北京及廣州的數碼化市場推廣分部的餘下業務大幅減少，而僱員總數由去年的54名減少至9名。於解散兩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時，本公司預期於自願清算完成後自分派資產淨值可收回及收取現金，將保留及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

出版及知識產權授權業務表現仍然較為平穩。來自這分部的收入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分別為11,983,000港元及12,052,000港元。本公司正將更多資源投放自有或授權版權之出版書籍的銷售，並擴大授權業務範圍。

### **零售與批發業務**

本集團優質酒類主要供高端消費群或餐廳消費。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出售若干酒類庫存並產生收入3,289,000港元，而去年則為零。隨著酒吧及娛樂場所之封鎖措施解除，本集團預期優質酒類的銷售將隨著整體經濟持續復甦而恢復。

### **展望**

持續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對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並導致新業務發展放緩或延誤。數碼化市場推廣業務面臨不尋常挑戰，集團因此大幅縮減其營運規模。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由二零二二年之84名減少至二零二三年之52名。整體收益由二零二二年之62,365,000港元減少約50.9%至二零二三年之30,600,000港元。

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的爆發導致本集團在知識產權相關業務及數碼化市場推廣方面的業務活動減少，董事會仍致力通過尋求所有潛在可行的投資及商機以及擴大其業務分部，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及基礎溢利。鑒於(i)預期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經濟復甦；及(ii)技術在服務領域日益普及，本公司基於其對人工智能技術的期望及過往對人工智能技術的研發，其擬進一步投資於開發及生產專注於中文語音識別的自然語言處理技術軟件及芯片，並預期該技術將得到廣泛的應用。本集團對整體經濟復甦感到樂觀，並將致力維持及著力改善營運效率，並同時以審慎態度穩步推動新業務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完成向一名投資者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淨集資約41,575,000港元以加強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增加營運資金以為營運、新項目及業務發展提供資金。由於數碼化市場推廣的營運規模縮減，本公司決定變更認購事項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7,420,000港元的用途，以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薪金及福利、租金及水電費、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由本集團悉數動用。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本集團宣佈與一間亞太地區知名的智能語音和人工智能上市公司，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科大訊飛」）（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2230）及仿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組成戰略夥伴關係，以開發人工智能語音技術實時人機交互（包括設計及實施軟件及嵌入式芯片組）及生產多款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設備或應用環境的線下中文語音識別芯片。本集團過往一直投資於中文識別人工智能的研發。本集團預期該技術的首次應用將帶來多年來支持中文識別人工智能研發的首次豐碩成果。本集團相信，人工智能語音識別芯片（即語言芯片）作為物聯網交互的核心組件之一，將應用於數碼化市場推廣的市場研究作為分析工具，並將廣泛使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配售可換股債券以籌集現金淨額98,500,000港元，其中約68,950,000港元將用於就自然語言處理技術開發的注資及生產軟件及芯片組，以及產品市場推廣開支（「自然語言處理業務」）；約19,700,000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以活化及推廣本集團的知識產權；餘下9,850,000港元將保留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支付薪金、租金開支、資訊科技服務及本集團的其他辦公室開支。於本年度公告日期，配售可換股債券仍未完成。



我們預計業務將發生關鍵性變動，其將專注於自然語言處理業務，同時維持其他業務分部的可持續發展水平並為本集團創造溢利。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主要股東登記處及股東登記分處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訂明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現時由黃昆杰先生、范駿華先生及蒙一力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呈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行為除外：

### **守則條文B.2.2**

根據守則條文B.2.2，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0(A)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內規定。

## 守則條文F.2.2

根據守則條文F.2.2，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委任王幹文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填補主席之職位空缺。主席已出席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企業管治委員會之最低成員人數

根據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包括四名成員。黃明國先生、熊華君女士及周麗華女士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辭任以及王幹文先生及余志榮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聘任，現時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成員分別為關健聰先生、王幹文先生及余志榮先生。董事會將開展程序物色人選填補該等空缺，以符合企業管治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 刊發業績公告

本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ulturecom.com.hk](http://www.culturecom.com.hk))。有關年報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關健聰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關健聰先生及袁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幹文先生（主席）及廖家瑩博士（副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昆杰先生、范駿華先生及蒙一力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